

四川德恩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四川德恩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相关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四川德恩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对内部控制实施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董事会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全面、客观、公正的评价。

一、公司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因外部环境变化、经营规模扩大等因素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的遵循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存在一定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并优化。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

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至本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任何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重大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涵盖公司及所属具有控制权的子公司的主要业务和事项。本次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包括：公司本部（母公司）及全部全资、控股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100%，确保评价范围全面覆盖，无重大遗漏。

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主要包括：公司治理结构、组织结构、发展战略、采购与付款管理、销售与收款管理、资产管理、人力资源管理、风险评估及应对、子公司管理、关联交易管理、财务管理及报告、投资管理、对外担保、信息沟通管理、信息披露管理、投资者关系管理、生产管理、研发管理、质量管理、社会责任、企业文化等，全面覆盖公司经营管理各环节。

结合公司所处机械传动件制造行业特性及创业板监管要求，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包括：组织结构、对外投资管理、担保业务管理、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对子公司的内部控制、财务管理、采购与付款、销售与收款、内部审计机制、生产安全管理、研发项目管控、固定资产管理等。

1、治理机构

公司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完善了“三会一层”的公司治理结构，并制定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配套议事规则及制度，明确了各机构的职责权限，形成了权责分明、相互独立、相互制衡、运作规范的治理机制。

股东会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批准董事会工作报告、批准公司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及决算方案、批准公司利润分配方案或弥补亏损方案、修改公司章程等重大职权。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

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会，保障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参与权、知情权和表决权，确保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

董事会为公司的执行机构，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按照相应实施细则开展工作，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专业支持。董事会依法行使制订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及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或弥补亏损方案、决定公司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聘任或解聘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制定公司基本管理制度等重大职权。公司董事会成员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各位董事严格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履行职责，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审慎行使表决权，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聘请的独立董事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定，能够独立、客观地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和专业指导作用。

2、机构设置

公司根据经营管理需要，合理设置了总经办、证券部、审计部、财务部、采购部、信息部、营销部、技术部、质量部、生计部、机加生产部、铸锻生产部、表包生产部、总装生产部等职能部门，明确了各部门及员工的职责权限，并详细载入内部工作手册。各职能部门分工明确、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衡，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有序、健康运行，有效保障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公司员工均在授权范围内开展工作，各项业务和管理程序严格遵照公司制定的业务流程执行，形成了规范的运营管理体系。

3、发展战略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制定了《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明确了战略委员会的职责分工、工作流程和决策机制。战略委员会作为董事会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论证并提出建议，助力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

公司结合内外部经营环境、国家机械产业及传动件行业发展趋势，制定了切合公司实际的战略经营目标，并将其逐年分解落实到各年度经营计划中。战略委员会定期对年度经营计划的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分析，对比实际经营成果与战略目标的差异，分析行业发展变化对公司战略实施的影响，及时提出战略调整建议，确保公司

发展战略的科学性、可行性和适应性。

4、人力资源

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建立了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制定了《人力资源需求规划》《招聘管理制度》《培训管理制度》《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薪酬与激励管理制度》《晋升与离职管理制度》等一系列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对员工的录用、培训、薪酬福利、绩效考核、内部调动、职务升迁、奖惩、离职等环节均作出了详细规定，形成了“人尽其才、量才使用”的用人机制。

公司总经办负责统筹管理公司人力资源工作，包括员工引进、开发、培训、升迁、待遇、考勤、社会保险、劳动管理等，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公司相关制度开展工作，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升员工专业素养和综合能力，为公司发展提供坚实的人力资源保障。

5、社会责任

公司在经营发展过程中，始终坚持依法经营、诚信纳税，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和义务，重点围绕安全生产、产品质量、绿色环保、员工权益、社会公益等方面开展工作。

在安全生产方面，公司建立了规范的生产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流程，定期开展安全生产培训和应急演练，强化员工安全生产意识，确保生产经营安全。在产品质量方面，公司严格控制产品质量，建立了严格的产品质量控制和检验制度，不断加强售后服务，确保质量管理体系持续有效运行和持续改进。在绿色环保方面，公司积极落实环境保护、节能减排、清洁生产责任，优化生产工艺，减少污染物排放，推动绿色发展。

同时，公司加强产学研合作，与多所院校建立项目合作、实习培训等合作关系，支持社会培养应用型、技术型人才；加强和谐企业建设，尊重关爱员工，完善员工福利保障体系；积极参与扶贫帮困、慈善事业，关心帮助社会弱势群体，树立良好的企业社会形象。

6、企业文化

公司秉承“团结拼搏、志在一流”的企业文化宗旨和“以人为本、顾客至尊”的企业经营理念，注重培育员工良好的品德、专业知识、业务能力和责任意识，引

导员工树立积极健康、向上向善的价值观和社会责任感。

公司通过工会、公司网站、内部宣传栏、员工大会等多种渠道，构建了涵盖理想信念、价值观、行为准则和道德规范的企业文化体系，传递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厚德包容、感恩思进、追求卓越的核心价值观，增强员工的归属感和凝聚力，为公司发展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

7、资金活动

公司财务部对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制定了《货币资金授权审批制度》《现金管理控制制度》《银行存款控制制度》《票据管理规范》《员工借款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资金活动内控制度，明确了资金管理、结算、融资、募集资金使用等环节的要求，加强资金业务管控，保障资金安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在融资管理方面，公司根据发展战略和资金使用计划，合理设计融资方案，统筹安排融资规模和融资期限，在满足日常运营及发展需求的同时，有效控制资金成本和偿债风险。在募集资金管理方面，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深交所相关规定，规范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和监管，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

公司严格执行现金日清月结、银行存款每月对账制度，实行资金支付审批与执行、资金保管与记录、资金盘点清查与会计记录、票据保管与印章保管的分离控制，有效防范资金使用风险。在银行账户管理方面，银行账户的开立、注销、使用均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确保银行账户安全规范管理。

8、采购业务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采购管理体系，制定了《采购内控制度》，明确了请购与审批、询价与确定供应商、采购合同谈判与核准、采购验收与会计记录、付款申请与审批等环节的权责分工、相互制约要求和管控措施，确保采购业务规范、高效开展。

采购部作为采购业务的负责部门，根据公司生产计划、库存情况及实际经营需求，合理发起采购申请。采购人员对供应商进行询价、议价后，制作询价对照表，附供应商报价单及相关说明，报采购部负责人审核；对于需进一步议价的，由采购人员重新议价或采购部负责人直接与供应商议价。采购合同的签订严格执行授权审批制度，超出权限范围的，逐级上报至相应审批责任人签字确认后，方可签订。

制造中心质量检验人员负责对采购物料进行样品检验和入库检验，检验合格后，仓库保管人员核对采购合同、发货单等资料，清点物料、办理入库手续，编制入库单并登记仓库台账。采购付款实行申请付款制，请款单需经各相关职能部门审核签字，经批准后方可支付，确保付款流程规范、合规。

为进一步优化采购管理，公司在坚持线下传统采购模式的基础上，新增线上采购询价比价平台，由物流部根据生产需求在德恩云造工品超市平台发布采购信息（包括物料数量、质量标准、交货期等），平台供应商响应报价，物流部按照性价比最优原则选择供应商并签订合同（或订单），提升采购效率和采购质量。

9、销售业务

公司制定了《销售内控制度》，贯彻风险导向和成本效益原则，建立了完善的销售管控措施，有效防范和化解销售环节的经营风险，促进销售目标的实现。

在销售定价管理方面，公司结合行业同类产品价格、市场竞争情况及自有产品的市场定位，对全国各地客户实行片区差异化价格政策，确保定价合理、合规，兼顾公司效益和市场竞争力。在销售回款管理方面，公司客户以长期合作为主，对老客户根据合作信誉、合作年限等情况，在销售合同中约定 30 天、60 天、90 天等不同回款账期；对新客户实行预付款制度，有效控制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公司严格执行销售协议签订、销售发货复核、货款回收确认、发票开具及会计记录等流程，确保销售业务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实现销售业务全流程管控。

10、生产管理

结合机械传动件制造行业的生产特点，公司制定了《生产过程内控制度》《成本费用内控制度》《质量管理内控制度》，规范了生产计划编制、原材料领用、生产过程执行、生产设备维护、生产成本控制等相关业务流程，确保生产制造计划符合公司实际产能和发展需求，严格按照规定程序执行并经过适当授权审批。

公司加强生产过程管控，优化生产工艺，强化生产设备日常维护和保养，提高生产效率；严格控制生产成本，规范成本核算流程，降低生产消耗；加强产品质量管控，确保产品合格率，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

11、研发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自主创新和产品研发，专门设立研发中心，负责公司产品研发、

技术升级及与外部研发机构的联络合作，助力公司提升核心技术竞争力。公司制定了《产品研发管理制度》，对研发项目的调研分析、立项申请、方案论证、进度跟进、费用管理、成果验收、知识产权保护等环节作出了明确规定，确保研发项目从立项到验收的全过程有章可循、规范有序。

公司加强研发投入管理，合理配置研发资源，鼓励研发人员开展技术创新，积极推进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研发，确保研发成果能够有效转化为生产力，满足公司发展战略和市场需求。

12、资产管理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资产管理体系，分别针对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制定了相应的内控制度，明确管理职责和管控流程，防范资产流失，提高资产使用效率。

在存货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存货内控制度》，规范存货的采购、验收、入库、领用、库存保管、盘点清查、处置等环节的操作流程和管理行为，提高存货周转效率，合理确认存货价值，防止并及时发现和纠正存货业务中的差错和舞弊。生技部负责仓储管理及物资配送，财务部负责仓储管理的业务指导，总经理对存货管理执行效果进行日常监督，确保仓储物流管控有效。

在固定资产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固定资产内控制度》，对固定资产的取得与验收、日常保管、使用维护、处置与转移、会计记录、内部监督检查等环节作出了详细规定。固定资产及工程项目款项的支付，需在相关资产已落实、手续齐备的情况下方可办理；固定资产报废、报损、报失需按权限逐级报财务部部长、财务总监、副总经理、总经理审核签字，对于未到使用年限即报废的固定资产，需实地查验并分析原因，确保固定资产管理规范、有序。

在无形资产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无形资产内部控制制度》，规范无形资产的取得、登记、使用、维护、处置等管理行为，明确职责权限，降低无形资产管理风险，防止无形资产流失，提高无形资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13、质量管理

公司长期严格按照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和 IATF16949 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标准的要求，建立健全质量管理体系，制定了《质量管理内控制度》，明确质量管理职责，规范质量管理流程。

制造中心质量管理部门负责原辅料、半成品、成品的质量检查、检验及全过程质量管理，严格按照质量标准控制原辅料进场质量和成品出场质量，建立了完善的质量检验记录和追溯体系，确保进场原辅料和出场成品合格，保障产品质量安全。公司持续优化质量管理流程，不断提升产品质量，满足客户需求。

14、对外担保及关联交易控制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担保内控制度》和《关联交易内控制度》，明确了对外担保和关联交易的申请、审批、实施、监督等业务流程和权责分工，防范对外担保和关联交易风险，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在对外担保方面，公司严格控制担保规模，明确担保审批权限，未经董事会或股东会批准，不得对外提供担保；在关联交易方面，公司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规范关联交易定价机制，及时履行关联交易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关联交易合法、合规、公允。

15、财务报告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财务报告编制与披露内控制度》，加强会计基础工作，明确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财务会计报告的处理程序，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公司在会计核算方面合理设置岗位和职责权限，配备了具备专业能力的会计人员，严格实行不相容岗位分离控制，形成了相互牵制、相互监督的会计核算机制。公司会计系统能够准确确认并记录所有真实交易，及时、充分、详细地描述交易内容，在适当的会计期间准确记录交易价值，并在财务报表中进行恰当的表达与披露，确保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

16、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

公司通过股东会、委派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方式，对控股子公司实施统一控制和管理，将财务、重大投资、人事、信息披露等关键工作纳入公司统一管理体系，并制定了相应的管理制度，确保控股子公司规范运作。

各控股子公司定期向公司报送月度、季度、半年度及年度财务报告和经营情况报告，公司各职能部门根据职责分工，对子公司的相关业务和管理工作进行指导、服务和监督，及时发现并解决子公司运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防范子公司经营风险，保障公司整体利益。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全面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能够有效支撑公司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评价工作依据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制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确保评价工作合法、合规、有序。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负责对各部门及相关人员遵守财经法规、执行财务会计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况进行审计检查，确保财务会计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公司定期或不定期对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与评价，对于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和未得到遵循的现象，实行逐级负责、及时报告制度；各级人员严格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对于未遵守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况及发现的问题，及时向上级汇报并采取相应整改措施。

2、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机械传动件制造）、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该标准具有一致性和可比性，确保缺陷认定客观、公正。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① **定量标准：**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为基准，确定财务报告潜在错报（包括漏报）重要程度的定量标准，具体如下：

项目	一般缺陷	重要缺陷	重大缺陷
----	------	------	------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3%	利润总额的 3% ≤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5%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5%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5%	资产总额的 0.5% ≤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0.5%	营业收入总额的 0.5% ≤ 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1%	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1%

② **定性标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认定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 A. 公司控制环境无效，无法保障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运行；
- B.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舞弊行为，并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
- C. 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及时发现该错报；
- D. 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无法发挥监督作用。

重要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目标。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认定为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 (1) 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定，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和不良社会影响；
- (2) 决策程序不科学、不规范，导致重大决策失误，给公司造成重大财产损失；
- (3) 关键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才大量流失，严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发展战略的实现；

(4) 负面消息或报道频现，引起监管部门高度关注，且在较长时间内无法消除，严重影响公司声誉和经营发展。

重要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目标。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对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全面排查和评价，未发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对于排查过程中发现的少量一般缺陷，公司已及时制定整改计划，明确整改责任部门、整改措施和完成时限，目前已全部完成整改，并建立长效机制，防止类似缺陷再次发生。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对非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全面排查和评价，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对于排查过程中发现的少量一般缺陷，公司已及时组织相关部门进行整改，明确整改要求和完成时限，确保整改到位，并持续加强日常管控，不断完善内部控制流程。

(四) 内部控制有效性的结论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不断制定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强化内部控制执行力度，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有效覆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和高风险领域。通过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公司在扩大经营规模、提升经营效益的过程中保持了稳健的发展态势，管理水平得到整体提升，实现了产品质量、经营效益和可持续发展的有机统一。

通过加强内部控制建设，公司有效保障了产品及服务质量，促进了技术创新和

工艺优化，提升了核心竞争力，为公司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综上所述，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针对所有重大事项建立了健全、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执行，于2025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其固有的局限性，随着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和发展战略的调整，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可能随之发生变化。公司将持续关注内外部环境变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内部控制执行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不断改进、充实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和体系，持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内部控制有效性，为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以及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目标的实现提供合理保证。

公司将进一步发挥内部审计部门的监督作用，加强内部审计人员的专业培训，提升审计人员的专业素养和业务能力，创新审计方法、丰富审计手段，全面评估公司内部控制的效能，及时识别和防范经营风险、内部控制风险，解决潜在问题，促进公司健康、稳健、可持续发展。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本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任何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重大因素。

特此报告。

四川德恩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